

3月25日以内收盘价跌幅累计达到74.29%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异常交易监控细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。因尚有事项未核实，公司未能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次一交易日开盘前披露公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异常交易监控细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申请公司股票停牌。

二、停牌日期

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26日起停牌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股票停牌申请表》

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6日